

The role and challenge of environmental law enforcement in the battle against pollution

Guanzhong Ji

Jurong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omprehensive Administrative Law Enforcement Bureau, Zhenjiang, Jiangsu, 212400, China

Abstract

This article addresses the critical role and prominent issues of environmental law enforcement in the battle against pollution. It explores how environmental law enforcement plays a vital role in supervising enterprises, ensuring the enforcement of laws, and resolving disputes, thereby promoting pollution control. The article also highlights challenges such as weak law enforcement capabilities, complex law enforcement targets, and difficulties in inter-departmental cooperation. To address these challenges, the article proposes strategies to strengthen team building, innovate law enforcement methods, and improve coordination mechanisms. By enhancing environmental law enforcement, we can support the fight against pollution and promote continuous improvements in environmental quality.

Keywords

environmental law enforcement; polluti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battl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challenge

环境执法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的作用与挑战

纪关忠

镇江市句容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国·江苏·镇江 212400

摘要

本文针对环境执法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的重要地位与突出问题, 探究环境执法在监督企业、保障法规实施、解决纠纷等方面推动污染防治的重要作用, 同时面临着执法力量薄弱、执法对象复杂、部门协作难等问题, 提出加强队伍建设、创新执法方式、完善协调机制等对策, 加强环境执法助力, 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动环境质量的持续好转。

关键词

环境执法; 污染防治攻坚战; 生态环境; 挑战

1 引言

生态环境问题关系到一个民族的长期发展, 关系到人们的幸福生活。近几年来, 由于经济的高速发展, 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突出, 对生态环境及人体健康构成了威胁, 为了改变这种局面, 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了坚定不移地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大战略部署^[1]。

环境执法是落实环保法规, 遏制环境污染, 保护绿水青山的一大利器。它通过严格监督、规范执法, 确保企业履行环保责任, 从源头上减少污染排放, 为生态保护筑牢法治防线。然而在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过程中, 环境执法工作面临着诸多挑战, 新型污染物不断出现, 执法技术亟待更新; 部分企业环保意识薄弱, 违规行为隐蔽性增强; 跨区域污染问题突出, 协同治理机制尚不完善。本文系统研究环境执法

在攻坚战中的功能定位与现实困境, 对于提升执法效能、破解环境治理难题、推动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具有深远意义, 更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必然要求。

2 环境执法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的作用

2.1 监督企业排污行为

企业作为经济社会的主体, 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等污染物, 对环境产生了很大的影响。环保执法人员通过日常巡查、专项检查、随机抽查等手段, 对企业的排放情况进行了实时监测^[2]。例如要对工业企业的排放口进行监测, 了解其安装情况及运行情况, 排放的污染物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是否符合国家规定。一旦发现非法排放, 执法部门将按照相关法规要求立即整改, 并给予罚款、停产等行政处罚。以广东省某城市为例, 环保执法人员对辖区内的化工企业进行了专项整治, 共查出 15 家企业, 责令其限期整改, 并处罚款共计 500 余万元。通过治理后, 这些企业的废气都达到了标准, 使该地区的大气质量得到了很大的

【作者简介】纪关忠(1970-), 男, 中国江苏句容人, 从事环境执法与生态环境改善研究。

改善。

2.2 解决环境污染纠纷

环境污染经常给周边居民带来不利的影 响，甚至引发纠纷，环境执法部门作为处理环境污染事故的第一部门，接到群众投诉或举报，马上赶赴现场开展调查，调查污染源、监控污染物、询问责任人、认定污染责任，依法让责任人清理环境污染并作出赔偿，这样能够维护好公共利益、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秩序。例如某小区附近一家食品加工厂，夜间噪音很大，居民协商后没有效果，投诉到环保局，执法人员当即赶赴现场检测，发现噪音超过标准后，立即责令当地食品厂马上整改，并批评了厂负责人，工厂整改完毕，居民恢复清静，环境污染纠纷也得到有效解决。

2.3 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

环境执法不仅能对污染企业进行约束和整治，还可以在宏观上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与优化，从而推动经济的“绿色化”发展。要严格落实环保准入制度，取消高污染、高能源消耗、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从源头上遏制新污染源的生成。针对目前不能满足环境需求的企业，执法机关要加强执法，促进其增加环境投资、改善生产流程、提升资源利用率，从而逐渐完成转型升级，对经整顿后仍不能达标的，要依法关闭。比如在钢铁领域，环保执法机关正在推进一批落后产能的钢铁企业，利用先进的冶炼工艺和污染控制装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提升产品的品质，增强市场竞争力，淘汰了一批规模较小、较分散、污染较重、难于治理的钢厂，为先进产能释放空间，促进钢铁工业向绿色高端方向发展。

3 环境执法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面临的挑战

3.1 环境执法力量薄弱

随着国家环境保护工作的深入，环境保护的执法范围从大气、水体、土壤到固体废弃物等各个领域，并与工业、养殖业、餐饮业、建筑业等密切相关，环境执法力度加大，但环境执法的力量还相对比较薄弱，存在基层的执法部门人手不足的问题。例如某县有 500 多个工业企业，200 多个畜禽养殖场，1000 多个餐饮商家，而在职的执法人员也就二十多个，平均下来，每个人要监管几十个企业，工作量很大。我国执法队伍中还存在着一些执法人员对环境保护、法律等专业知识了解较少、难以处理复杂的案件的情况；执法装备、监控设施、执法车辆数量均较少，难以满足快速高效执法的要求。

3.2 环境违法行为多样化

受经济利益驱动，有的企业为躲避环保督查，采用的环境违法方式多样化、复杂化，给环境执法造成困难，如有的企业采取秘密生产的方式避人耳目，将排污点设置在不容易被人发现的地方或趁管理松懈的夜晚和节假日偷排等。有的企业为了达标排放，在环保设施上“做文章”，通过调取监控、私留车辆等方式，导致“形式达标、实质超标”。在

危险废物处置上，不法分子通过非法收集、运输、倾倒、处置，形成面积广、人数多、查处难的“黑色产业链”。伴随着电子垃圾拆解、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等新兴产业的出现，给社会带来了巨大的经济利益，但同时也带来了一些新的环境问题，而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执法经验却比较匮乏，使得执法工作更加困难。

3.3 部门间配合不够协调

环境保护是一项涉及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住房建设等多个部门的系统工程，但在实际运行中存在诸多问题，如各部门配合、协作还存在责任界定不清、互相交叉、甚至存在空缺等现象。例如对城市扬尘治理中，由于缺少住建、城管、生态等部门的沟通、配合与协作，很容易出现监督空白、互相推诿等问题。由于部门间信息交流、沟通不够及时，导致生态环境部门无法对企业存在的违法行为进行沟通，影响其他部门将企业环境信用结果运用到产业管理的进程，无法做到协同执法。部门间执法标准、程序不统一也会影响协同执法，导致无法有效进行污染防治。

3.4 部分地方政府对环保工作重视不够

尽管党中央国务院非常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并把其纳入五位一体中，但有些地区还是不够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存在着“重经济、轻环保”的思想，在这种认识的指导下，有些地方人民政府为了追求短期经济增长甚至不惜保护污染企业。如有些地方人民政府为了招商引资，将不能达到环保要求的项目落地，在环境执法部门在对这些企业进行环保核查时，以打招呼、施压来阻碍执法部门的正常执法，破坏了环境执法严肃性和公正性，不利于环境保护工作的正常进行。

3.5 公众参与环境执法的积极性不高

公众既是环境污染行为的直接受害人，又是环境执法的主要参与者和监督者，但当前我国的环境执法工作中，公众的积极性并不高，缺乏有效的社会监督。一方面，社会大众对环保执法工作的认识、理解程度很低，对环保执法的流程、责任等都不甚了解，对环保违法行为也不了解。同时社会公众参与环境执法的途径也不是很顺畅，尽管全国各地都有环保电话，但是在实践中仍然面临着举报不及时和信息不透明的问题，制约了群众的举报热情。另外由于缺少公众参与环境执法的激励机制，对那些举报事实属实的公众，缺少物质上的奖赏和精神上的褒奖，使得人们在环保执法中的积极性不高。

4 加强环境执法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建议

4.1 加强环境执法队伍建设

加大环保执法队伍的招录力度，根据自身工作需求，适度扩充基层环境执法力量，从环境科学、法律、化学、生物等专业招收一些业务能力强的学生。加大执法队伍的业务培训，制定培训计划，对执法人员进行相关的法律、环境监

测、执法程序等培训,聘请专家、专业人员对执法人员进行授课,采取案例教学、模拟执法等方式,增强实效性。对执法人员进行考核,考核内容为培训成绩、执法成绩等,对于不合格的,实行补考、待岗等办法,强化自身素质、执法能力的建设。还需加大执法设备投入,引进先进的监控设备、执法车辆、移动执法终端等设备,提高执法的科技含量和信息化水平。

4.2 创新环境执法方式

综合运用大数据、物联网、卫星遥感、无人机等先进信息技术,构建“智慧”环境执法平台,在企业排污口、污染治理设施等关键部位设置传感器,实时采集污染物排放情况及设施运行状态,并将数据上传至平台,实现对执法人员的远程监测与精准执法。比如通过卫星遥感,大面积地监测工业聚集区、矿区,及时发现违章建筑和生态破坏;无人机能够在复杂的地区进行巡视,并拍摄高清图片。此外还可以建立环保执法信用体系,将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纳入到社会信用系统,在项目审批、信贷等方面予以倾斜,对存在问题的企业要加大监管力度,并进行联合惩戒。还可以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的执法监督方式,对执法对象和执法人员进行随机抽取,对执法结果进行公开,提高执法的公平性和透明度^[1]。

4.3 完善部门间协调配合机制

要明确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的责任分工,避免交叉和缺位;建立以当地政府为主体的环境保护综合执法体制,对环境保护法律实施情况进行定期的研究,增强各部门间的沟通交流,通过建立信息平台,实现企业违法和监测的信息共享,为开展综合执法提供信息支撑,增强各部门的综合执法,共同治理大气、水、固体废物等环境污染问题。在“打非治违”活动中,由生态环境部门进行鉴定和调查,由公安部门负责查处,由交警部门负责监管,多个部门互相配合,共同打击此类行为。

4.4 落实考核问责制度

加强对当地政府干部的环保教育,提升其环保意识、端正政绩观,破除“讲经济,不讲环境”的坏思想。建立健全当地政府的环保目标责任制,将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指标逐项落实,签订目标责任书,明确责任单位、时间节点。加

大对当地政府的环保工作考评力度,构建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将环境质量改善情况,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环境执法情况等纳入评价指标体系,定期对当地政府的环保工作进行评估,对环保成效突出的地方政府及领导进行鼓励,对环保工作未完成、目标未实现的地方政府及领导实行诫勉谈话、问责、依规依纪给予处分,强化当地政府的环保责任,推进污染防治工作的开展。

4.5 加大宣传力度

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媒体等全面宣传环保执法的意义、工作内容和程序,使公众了解环保执法工作,还可以通过环保知识讲座、主题展览、公益活动等多种方式的环保宣传,向公众普及环保法律、法规、知识等,提高公众的环保意识和法制观念。拓展公众参与渠道,建立环境保护投诉热线、网上检举平台等,完善举报、反馈机制,对举报问题及时进行调查、处理、反馈给执法机关。建立环境保护举报奖励制度,对举报人员进行物质奖励,对工作突出的人员进行表扬,以此调动公众对环境执法的积极性,鼓励全民参与环境执法。

5 结论

环境执法是我国污染防治攻坚战中的重要保证,它能有效地监管排污行为,有力地推动了法制建设,有效地解决了矛盾。然而我国目前存在着执法力度不足、违规方式隐蔽、部门间合作低效、地方政府介入不足、公众参与不足等问题。通过加强队伍建设、创新执法手段、完善协作机制、增强政府责任、增强群众参与力度等措施,增强执法权威、为打赢这一仗、改善生态环境做出贡献。在今后的工作中,还需要不断地关注新的问题,不断地推动我国的环保工作向高质量发展。

参考文献

- [1] 蒋洪强,程翠云,徐毅,等.关于统筹推进三大攻坚战,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思考[J].环境保护,2018,46(16):7-10.
- [2] 罗方平.基层生态环境监察执法存在的问题与对策分析[J].中国资源综合利用,2025,43(04):193-195.
- [3] 刘耀东,杜雅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的治理逻辑与优化路径[J].学术研究,2022,(05):69-72.